

永济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文件要求，现公布永济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永济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部署和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进一步深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永济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永济市西厢南路 166 号，邮编：044500，电话：0359-8022080）。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我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结合我局工作实际，不断规范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程序、形式，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日常维护、更新工作，通过政府官网主动公开信息共107条，其中：公示公告11条；疫情信息公示13条；部门政务动态17条；部门预决算公开39条；公开招聘公告20条；水质公示信息3条；行政执法公示3条，权责清单公示1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年全年，本单位未接到依申请公开办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完善政府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启用“信息公开专用章”，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和渠道，切实做好信息属性认定，严格遵循依法规范公开原则，保障信息发布的严肃性、及时性、准确性和权威性，真正做到便民、利民。

（四）监督保障

我局建立单位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主抓、各股室共同参与、局办公室专职负责的工作机制，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开展，明确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各部门年度考核重要依据，保障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2021年，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3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9.5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总体上，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一系列重大部署，积极依法依规公开政务信息，但与社会公众的期望相比，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不够，存在更新不及时的现象。二是公开的能力不足，主动利用政务公开“促规范、促服务、促发展”的意识不够。

下一步我局将切实提高公开意识，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依法依规做好公开工作。同时强化标准，提高公开质量，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力度，及时更新卫生健

康服务相关信息，明确公开的内容、主体、时限、方式，建立公开标准体系，积极发挥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平台作用，提高为人民群众服务的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永济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2022年1月26日